

承诺书

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

我司参拍贵司浩拍 2377 期“标的 1、报废的教学设备和办公设备等一批”的拍卖。我司承诺，若我司竞得该标的物成为买受人，按照《2377 期拍卖资料》中的缴纳款项及提货约定。保证在 2024 年 1 月 5 日 17 时前缴纳相关款项，并在 2024 年 1 月 8 日开始提货，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前完成标的物提取及场地清理工作，逾期仍未完成的视我司放弃剩余物资并同意无条件交由委托人自行处理，拒不清理的已缴交的拍卖款项和保证金不予退还，委托人保留追究我司违约责任的权利。

公司名称（签章）：

日期：